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連美惠
電話：(03)8239392或(03)8227171分機383
傳真：(03)8234990
電子信箱：m120203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壽豐鄉公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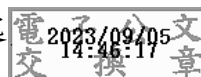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5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福字第1120176395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委託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承辦本縣輔具資源中心，自112年9月25日(星期一)起，每月第四週之星期一下午13時30分至15時整於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-實習大樓1樓分組教室提供巡迴據點服務，惠請轉知貴校師生、家長並請各公所轉知轄內各機構及民眾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提供實習大樓1樓分組教室，就雙方合作推展輔具諮詢、評估等多項業務，以利貴校師生、家長就近諮詢、評估等便利性，另歡迎本縣縣民有輔具評估需求之民眾就近使用。
- 二、前開據點服務項目包含輔具諮詢、輔具評估、簡易輔具租借和簡易輔具維修，歡迎有需要的民眾提前來電諮詢和預約。輔具資源中心服務專線：(03)822-5365、(03) 824-1657。

正本：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副本：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、本府社會處



112/09/07

